2018年度

四川省广安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19年8月15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 4](#_Toc15396601)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_Toc1539660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153966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_Toc15396611)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1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_Toc153966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_Toc15396613)

[第四部分 附件 17](#_Toc15396614)

[第五部分 附表 20](#_Toc153966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_Toc15396619)

二、[收入总表 20](#_Toc15396620)

三、[支出总表 20](#_Toc153966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_Toc153966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20](#_Toc153966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_Toc153966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_Toc153966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_Toc1539662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0](#_Toc1539662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_Toc1539662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_Toc1539662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_Toc153966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20](#_Toc1539663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检察院的主要职能包括：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国家检察权;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对于公安机关办理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18年广安市检察院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惩治犯罪强化治理，聚焦主责强化管理，着力打造行政检察品牌，努力强化队伍建设，认真履职履责，完成了一年一度的工作任务目标。

##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为一个决算单位，属于行政单位，下设公诉处、刑事执行检察局、民事检察处、行政检察处、未成年人检察处、控告申诉检察处、案件管理处、法律政策研究室、侦查监督处、纪检监察处、法警支队、检察技术处、办公室、政治部、计划财务装备处、机关党委、后勤服务中心等十七个处室。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3569.59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1030.28万元，上升40.57%。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广安市检察院本年收入合计3154.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54.36万元，占100% 。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广安市检察院本年支出合计3268.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37.64万元，占62.34%；项目支出1230.83万元，占37.6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569.59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030.28万元，上升40.57%。上升原因是本年度信息化建设投入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68.4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144.38万元，上升53.88%。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信息化建设投入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68.4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万元，占0.15%；公共安全支出3040.99万元，占93.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9.3万元，占5.18%；医疗卫生支出53.18万元，占1.6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268.47万元**，**完成预算91.5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 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2.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815.16万元，完成预算91.44%。决算小于预算主要原因是部分司法体制改革绩效结转至第二年，待年末考核结束后发放。**

**3.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支出决算为339.08万元，完成预算92.66%，决算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为部分转移支付装备费至今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4.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侦查监督（项）：支出决算为9.89万元，完成预算100%。**

**5.公共安全（类）检察（款）执行监督（项）：17.33万元，完成预算100%。**

**6.公共安全（类）检察（款）控告申诉（项）：9.9万元，完成预算100%。**

**8.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23.6万元，完成预算100%。**

**9.公共安全（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12.84万元，完成预算89.38%，决算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为部分转移支付装备费及信息化建设资金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支出决算为150.47万元，完成预算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支出决算为18.84万元，完成预算100%。**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3.18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37.6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5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684.4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8.0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加强车辆管理，积极配合完成公车改革。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3.39万元，占95.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62万元，占4.7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3.39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40.1万元，上涨225.36%。主要原因是2018年购置公务用车2辆，2017年未购置公务用车；2018年因结算了部分2017年未结账公务用车费用，及燃油成本上涨等原因使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上涨。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48.19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2辆，其中：越野车2辆、金额48.19万元，主要用于一般执勤执法办案办公。截至2018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0辆，其中：轿车15辆、越野车4辆、载客汽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5.20万元。主要用于公诉、刑执、行政检察等各个部门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4.62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0.04万元，下降0.8%。主要原因是坚持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按照公务接待要求执行。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54批次，50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4.62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检查办案、其他检察院办案学习交流等接待4.62万元。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62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检查办案、其他检察院办案学习交流等，共计4.62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良好。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未开展2018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工作。
2.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广安市人民检察院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广安市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84.44万元，比2017年增加337.8万元，增长97.45%。增长幅度较大是因为2018年将转移支付办案经费下达至行政运行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广安市检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8.3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8.38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和公务用车，为办案办公提供保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8.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广安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20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台（套）。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5.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基本支出。

6.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指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侦查监督（项）：指对刑事犯罪嫌疑人审查批捕、决定逮捕和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侦查活动进行监督的支出。

8.公共安全（类）检察（款）执行监督（项）：支对人民法院和监管改造机关执行刑罚活动进行监督的支出。

9.公共安全（类）检察（款）控告申诉（项）：支受理举报、控告、刑事申诉等方面的支出。

10.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支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11.公共安全（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应其他用于检察反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广安市人民检察院

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本部门为一个一级预算单位，下设公诉处、刑事执行检察局、民事检察处、行政检察处、控告申诉处、案件管理处、法律政策研究室、侦查监督处、纪检监察处、法警支队、未成年人检察处、检察技术处、办公室、政治部、计划财务装备处、机关党委、后勤服务中心等十七个处室。

**（二）机构职能。**检察院的主要职能包括：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依法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与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罪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等。

（三）人员概况。年末在职总人数79人，退休人数32人。在职行政人员76人，在职事业人员3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54.36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万元，占0.16%；公共安全支出2933.18万元，占92.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3万元，占5.17%；医疗卫生支出53.18万元，占1.68%。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68.4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万元，占0.15%；公共安全支出3040.99万元，占93.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9.3万元，占5.18%；医疗卫生支出53.18万元，占1.63%。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18年度共制定1个部门绩效目标，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部门预算编制合理，基础信息更新及时，2018年年初部门预算收入为1384.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02.48万元，项目支出182万元。2018年上半年我单位经费总支出共计857.8万元，占年初预算的61.96%，基本按照年初预算安排进度执行。2018年度我单位财政预算实际到位3154.36万元，实际支出3268.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37.64万元，项目支出1230.83万元。根据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较年初预算批复都有所增加。

**（二）专项预算管理。**

2018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共计252万元，分两批下达，按规定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并按规定分地区分项目编制专项转移支付，其中，办案业务费151万元，业务装备经费101万元。2018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共计252万元在年度内全部到位，分配合规率达100%。专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无违规记录。

**（三）结果应用情况。**

我院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绩效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且自评结果良好，针对绩效评价发现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并整改落实到位。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按要求公开，主动接收人民群众的监督。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2018年我院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良好。

**（二）存在问题。**我院的部门绩效自评流程有待改进。

**（三）改进建议。**计划成立单位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更加客观、公正的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评价。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